
淮滨县城乡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二期) (二次招标)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淮滨县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鑫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采购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www.xyggzyjy.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https://huaibin.xyggz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特别提醒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淮滨县城乡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二期）（二次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huaibi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淮财公开招标-2025-29
- 2、项目名称：淮滨县城乡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二期）（二次招标）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89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89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淮财公开招标-2025-29	淮滨县城乡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二期）（二次招标）	28900000.00	289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购置新能源车辆：大中型洗扫车、大中型高压清洗车、雾炮车、护栏清洗车、路面养护车等环卫设施设备。包括采购货物的供应、安装、调试、售后等。

5.2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60 日历天。

5.3 交货地点：按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5.5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5.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5.7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由于本项目涉及内容较多，安全、质量较为重要，单一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难以充分竞争保质保量，为保障项目的充分竞争性及保质保量的完成，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2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主要人员信息、股东信息），查询日期在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2 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近2025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

④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近2025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

⑤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声明函）；

3.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

(二)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 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核验, 经核验无误后, 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 通知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 (<http://ggzyjy.xinyang.gov.cn/huaibin/>) ”网站, 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 登录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 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 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s://ggzyjy.xinyang.gov.cn/>) ”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 “控制价文件领取”) 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 不再另行通知。

4、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 (<http://ggzyjy.xinyang.gov.cn/huaibin/>)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不见面开标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

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淮滨县城市管理局

地 址：淮滨县东湖南路中段南侧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6139798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鑫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7516323032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三路经纬花园 17 号楼 203 号

3、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1751632303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淮滨县城市管理局 地 址：淮滨县东湖南路中段南侧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61397987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鑫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7516323032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三路经纬花园 17 号楼 203 号
1.1.4	项目名称	淮滨县城乡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二期）（二次招标）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28900000.00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各标包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本项目购置新能源车辆：大中型洗扫车、大中型高压清洗车、雾炮车、护栏清洗车、路面养护车等环卫设施设备。包括采购货物的供应、安装、调试、售后等。
1.3.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3.3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且生效后60日历天。
1.3.4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1.3.5	交货地点	按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由于本项目涉及内容较多，安全、质量较为重要，单一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难以充分竞争保质保量，

	为保障项目的充分竞争性及保质保量的完成，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2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主要人员信息、股东信息），查询日期在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2 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近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 ④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近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 ⑤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声明函）； 3.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根据《关于在政
--	--

		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间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1.5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0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4.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8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签字和盖章的要求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相应要求，按相应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签名（包括单位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名（含个人电子签章））。 2、若有委托代理人单独签字或签章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或签章的扫描件或在电子系统内使用手写签名。
3.5.9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投标文件递交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

		“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注：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0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不见面开标厅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u>7</u>人，其中业主评委<u>2</u>人（为采购人在职人员或经采购人合法授权具备评标专家资格条件的代表），评审专家 5 人。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2	履约保证金	无
7.3	评审原则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4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1、代理费收费约定： 本项目代理费由各中标企业支付。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各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3、收费标准： 预算金额的 100 万（含）以下部分费率为 <u>1.7%</u>； 预算金额的 100 万以上—500 万（含）部分费率为 <u>1.2%</u>； 预算金额的 500 万以上—1000 万（含）部分费率为 <u>0.8%</u>； 预算金额的1000万以上—5000万（含）部分费率为<u>0.5%</u>。
7.5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注：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按照“国家统计局《统

		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7.7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 ☒否；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u>（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u>】。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其他补充内容	本项目核心产品	18T 纯电洗扫车、25T 纯电洒水车、18T 纯电洒水车、18T 纯电多功能抑尘车（雾炮车）
	标书雷同性分析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其他规定废标情形 根据信财购〔2022〕7号文（信阳市财政局关于严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串标围标促进投标企业诚实守信的通知）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将会判定为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

		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招标文件未尽事宜以合同签订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限、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

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相关部门验收费等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7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对货物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

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专区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专区下载<https://ggzyjy.xinyang.gov.cn/jyzn/003003/20180921/5d5f7d42-8bdf-4978-9c97-63b0c3e6dfd8.html>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前附表。如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5.4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

3.5.5 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5.6 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7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

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9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1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投标人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过程中遇到困难，可以通过查看操作指南、咨询网站机器人“客服小桥”、拨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获取技术支持。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本章规定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

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专区—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https://ggzyjy.xinyang.gov.cn/jyzn/003003/20200727/08340a93-5f32-4377-a758-267707b3c1f1.html>)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开标结束后，请投标人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单位签章，如签章失败请更新下载驱动，地址及说明详见：<https://ggzyjy.xinyang.gov.cn/jyzn/003003/20230202/c409ef19-77b8-4d41-844c-62f2673b98cd.html>）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兼容性等进行实地测试，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现压缩为评标结束当天确定评审结果）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或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告知投标人原因。（结果公告发布当天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保证金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现压缩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4.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压缩为1个工作日），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 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10.7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货物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8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9 对需要投标人代表的货物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人负责请货物制造商作出书面承诺。

10.10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社保和纳税证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书面声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件影印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交货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详细评审标准

3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优惠政策：对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政策扶持规定的企业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享受优惠政策参加评审的企业投标报价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报价 $\times$ (1-20%)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部分 (60 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45 分)	投标产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满分 45 分，对于招标文件中带★号重要技术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每一项扣 2 分；对于招标文件中一般技术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每一项扣 0.15 分，扣完为止。 （合同签订前及履行过程中如发现参数造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技术方案 (15 分)	1、供货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①供货计划、②及时交货保证措施、③应急措施、④产品交接方案等进行评分；供货方案完整清晰得 3 分；供货方案比较完整清晰得 1 分；供货方案一般的得 0.5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2、安装及调试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①安装、调试具体措施、②人员、工具配备、③时间安排、④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得 3 分；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清晰得 1 分；方案内容一般的得 0.5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3、质量保证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①生产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②运输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③交货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得 3 分；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清晰得 1 分；方案内容一般的得 0.5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4、人员培训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①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培训师资力量④培训效果等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得 3 分；方案内容

		比较完整清晰得 1 分；方案内容一般的得 0.5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5、售后服务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①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方式③质保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措施④备品、备件⑤巡检方案等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得 3 分；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清晰得 1 分；方案内容一般的得 0.5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3) 综合部分 (10 分)	企业实力 (2 分)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截图须含网址，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绩 (6 分)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新能源环卫车辆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提供中标公告网站截图，否则不得分）。
	投标产品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2 分)	投标人提供所有产品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生产厂家直投视为本项得分）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标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否则，视为按多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时适用）。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购销合同（样本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淮滨县城乡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二期）（二次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淮滨县城市管理局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

____委托_____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_____) 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_____)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量保证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不得设置质量保证金）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注：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不设质保金。（具体拨付阶段及比例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对于资信较好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预付条款或首付条款。货物、工程项目预付或首付货款比例不低于 40%（其中：对中小微企业的预付或首付比例不低于 50%）。服务项目按项目特点给予一定比例预付。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项目不向中标投标人收取履约保证金，倡导投标人诚信履约。采购单位要明确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服务标准、验收标准、质保要求，明确针对违约情形的合同解除条款。对于投标人未诚信履约的，应报告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

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信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信阳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名称：_____（盖章）

乙方名称：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 单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厂商 名称
合同价：大写_____元							

第五章 采购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施名称	简要描述	单位	数量
1	18T 纯电洗扫车	- 最大总质量 (kg) : ≥ 18000, ★整备质量 (kg) : ≤ 12600, - 额定载质量 (kg) : ≥ 5300, - 整车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leq 9000 \times 2550 \times 3300$, - 前悬/后悬 (mm) : $\leq 1500/2500$, - 接近角/离去角 ($^{\circ}$) : $\geq 12/12$, -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kW): ≥ 200, -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kWh): ≥ 280 ★续航里程 (km) : ≥ 350 - 水箱有效容积 (m^3) ≥ 9, 垃圾箱容积 (m^3) ≥ 7 - 最大清扫宽度$\geq 3.5m$, 清扫能力$\geq 70000 m^2/h$ - 采用“中置两扫盘+中置宽吸嘴+V型喷杆”布置形式, 集路面洗扫、清扫、路沿刷洗、喷雾降尘、手持喷枪作业等多种功能, 功能齐全、路面洗净率高; 具有低水位语音报警装置, 防止水泵缺水运转, 提高水泵使用寿命。	台	10
2	12T 纯电洗扫车	- 最大总质量 (kg) : ≥ 12000, ★整备质量 (kg) : ≤ 9200, - 额定载质量 (kg) : ≥ 3500, - 整车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 $\leq 7450 \times 2380 \times 2850$ - 前悬/后悬 (mm) : $\leq 1200/2050$, - 接近角/离去角 ($^{\circ}$) : $\geq 17/10$, -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kW): ≥ 160, -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 (kWh) : ≥ 180 ★续航里程 (km) : ≥ 380 - 清水箱容积 (m^3) : ≥ 6, 垃圾箱容积 (m^3) : ≥ 4.5 - 最大清扫宽度$\geq 3m$, 清扫能力$\geq 60000 m^2/h$ - 功能齐全, 集路面洗扫、清扫、路沿刷洗、喷雾降尘、手持喷枪作业等多种功能, 路面洗净率高; 设置低水位语音报警装置, 防止水泵缺水运转, 提高水泵使用寿命。	台	2
3	25T 纯电洒水车	- 最大总质量 (kg) ≥ 25000, ★整备质量 (kg) ≤ 13500, - 额定载质量 (kg) ≥ 12000, - 整车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leq 10000 \times 2550 \times 3100$, - 前悬/后悬 (mm) : $\leq 1500/1900$, - 接近角/离去角 ($^{\circ}$) : $\geq 11/11$, - 罐体总容积 (m^3) : ≥ 12, -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kW): ≥ 230, -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kWh) ≥ 270 ★续航里程 (km) ≥ 250 - 后洒水装置洒水宽度(m)≥ 14, 水炮射程(m)≥ 35 - 配备后置手持水炮, 具有园林浇灌、定点清淤、消防等功能; 水罐设有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 无水时自动报警。	台	3
4	18T 纯电洒水车	- 最大总质量 (kg) : ≥ 18000, ★整备质量 (kg) ≤ 9000, - 额定载质量 (kg) ≥ 9000, - 整车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leq 8500 \times 2550 \times 2900$, - 前悬/后悬 (mm) : $\leq 1300/1850$, - 接近角/离去角 ($^{\circ}$) : $\geq 11/13$, - 罐体总容积 (m^3) : ≥ 9, -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kW): ≥ 200, -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kWh) ≥ 190	台	4

		10. ★续航里程(km)≥280 11. 轴距(mm)≤4500 12. 后洒水装置洒水宽度(m)≥14, 水炮射程(m)≥35 13. 配备后置手持水炮, 具有园林浇灌、定点清淤、消防等功能; 水罐设有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 无水时自动报警。		
5	18T 纯电多功能抑尘车(雾炮车)	1. 最大总质量(kg): ≥18000, 2. 额定载质量(kg): ≥7600, 3. ★整备质量(kg): ≤10200, 4. 整车外形尺寸(长*宽*高)(mm): ≤8900X2550X3550, 5. 前悬/后悬(mm): ≤1260/2100, 6. 接近角/离去角(°): ≥19/13, 7.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200; 8. ★续航里程(km): ≥350 9.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kWh): ≥250 10. 轴距(mm): ≤4500 11. 罐体总容积(m³) ≥7 12. 喷雾射程(m)≥80, 13. 水罐设有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 无水时自动报警, 防止水泵缺水损坏。	台	2
6	18T 纯电动厢式垃圾车(垃圾对接车)	1. 最大总质量(kg): ≥18000, 2. ★整备质量(kg): ≤10500, 3. 额定载质量(kg): ≥7400, 4. 整车外形尺寸(长*宽*高)(mm): ≤8860x2550x3250, 5.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180, 6. 接近角/离去角(°): ≥16/13, 7. 前悬/后悬(mm): ≤1500/2050, 8.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kWh): ≥250 9. ★续航里程(km): ≥350 10. 箱体容积(m³): ≥19 11. 装料对接高度(mm): ≤1500 12. 具有卸料语音报警、紧急停止装置、安全撑杆等。垃圾箱体设有可翻转的污水收集槽, 通过波纹软管连接到污水箱, 杜绝了车辆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	台	2
7	12T 纯电动压缩式垃圾车(卷压车)	1. 最大总质量(kg): ≥12000, 2. ★整备质量(Kg): ≤7350, 3. 额定载质量(kg): ≥5000, 4. 整车外形尺寸(长*宽*高)(mm) ≤7000x2250x2750, 5. 前悬/后悬(mm): ≤1150/2150, 6. 接近角/离去角(°): ≥18/11, 7.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160, 8. 动力蓄电池总能量(kWh) ≥160 9. ★续航里程(km): ≥190 10. 轴距(mm): ≤3400 11. 垃圾箱容积(m³): ≥6 12. 整车具有多道安全保护装置: 上料语音功能、紧急停止装置、回路互锁、安全棒、填料器升降语音功能等。	台	2
8	3T 纯电动路面养护车	1. 总质量(kg) ≥3000 2. 额定载质量(kg) ≥900 3. 动力电池电量(kWh): ≥40 4. 高压水泵额定压力(MPa) ≥20 5. 清水箱容积(m³): ≥1.5 6. 水箱内设有低水位传感报警装置, 防止高压水泵因缺水而损坏, 电器管线加套管, 避免管线磨损导致线路短路。 7. 采用“工具舱+清水箱+动力舱”的整体框架式箱体结构, 设有上、下加水口, 有定点清洗装置和角喷清洗装置。需配有手持喷枪,	台	5

		用于清洗路面、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广场、“牛皮癣”等，高压水胶管外缠绕螺旋钢丝套。		
9	纯电护栏车	1. 最大总质量(kg)≥11800 2. 额定载质量(kg)≥4000 3. 罐体总容积(m³)≥4.5 4. ★动力蓄电池组总能量(kWh)≥160 5. 护栏清洗机构需具有防撞功能，护栏清洗装置分别可旋转至左/右侧进行清洗作业，适用于多种路况多种型式护栏， 6. 采用四滚刷正反转夹持式刷洗，多轮高压冲洗的复合清洗方式，可根据护栏高度，使清洗装置在高度方向自由调节。高压力手持式高压水枪，可灵活冲洗广告牌、候车厅等各处污渍。	台	1
10	2T 纯电自卸式扫路机	1. 总质量(kg)≥2000 2. 额定载质量(kg)：≥1600 3. 底盘电池类型相当或优于磷酸铁锂动力电池 4. 驱动电机功率(kW)：≥7.5 5. 清水箱容积(L)：≥150，垃圾箱容积(L)：≥650 6. 垃圾箱集污水循环系统，可对作业后的污水进行再利用，智能显示屏不仅能够显示更多车辆信息， 7. 可在车内实现作业操作，配雪铲、雪刷等附件 8. 有高压洗车，自动回收抽吸系统。	台	5
11	4.5m³ 电三轮垃圾集体车	1、额定载质量(kg)：≥1200 2、厢体容积(m³)≥4.5 3、车厢升降时间≤60s，翻桶升降时间≤30s 4、电池≥72V150Ah 5、电机≥72V4000W 6、驾驶室：配有电动雨刮器、前LED大灯、前档玻璃、示警灯 7、灯光及信号：LED大灯+转向灯+刹车灯+整体后尾灯+倒车喇叭 8、挂桶机构可一步操作完成垃圾收集、装卸，全封闭箱体，确保污水不漏。	台	10

注：在公示中标结果之前，采购方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涉及工信部公告的内容进行核验，如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响应，采购方有权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
-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七、技术方案
- 八、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九、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须编制带页码的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我们收到了采购项目编号：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质量要求_____，交货期限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_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存在），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和其他费用。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保期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交货期限	
备 注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的____（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即委托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授权代表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委托人无权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四、分项报价表

（一）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2.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

4. 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费、生产费、包装费、运杂费（运达指定地点）、装卸费、检测费、安装费、附属材料费、保险费、税金、利润、技术指导、质量保修、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其它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供应商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五、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

(一)、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要求	偏差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				

注：1、供应商可根据本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编制此表，在此表中客观真实的做出响应及**偏差说明**，并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中填写“无偏离”“负偏离”“正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技术参数偏差表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及要求		偏离描述	结 论 说 明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指标			

注：1、供应商可根据本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编制此表，在此表中客观真实的做出响应及**结论说明**，并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中填写“无偏离”“负偏离”“正偏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及**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 1.4.1 项在本表后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截图）。

1.1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八、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3）如需填写，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4）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关于“企业类型”的划分和认定针对的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由于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全部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中型

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附件：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填写此表。

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响应文件中。